

第一章 緒論

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

電影做為一種文化媒介，其閱聽人口之多，散佈之廣，已不在話下，因此改編自文學作品的電影，能觸及的觀眾層面，往往比原作更廣泛，甚至有許多人是只看過改編自小說的電影，而未讀過原著小說。基於電影字幕的廣泛影響力，其翻譯策略也是翻譯研究中值得探討的部分。

目前外語電影市場以英美影片為多，對於不諳英文的人來說，字幕翻譯可說是瞭解電影面貌的重要環節；其實就連精通英文的人，因為電影對白常強調口語或指涉特殊文化現象，或是因演員的腔調特別，往往也需藉助字幕才能更瞭解劇情。當然，前提是字幕譯者能巧妙地將這些細微之處與電影融合，才能讓觀眾充份融入情境，甚至忘卻字幕的存在；不適切的字幕翻譯只會讓人覺得突兀而格格不入，硬生生打斷欣賞電影的節奏。

筆者從事字幕翻譯工作，屈指數來也不過三年多，雖不敢說已有極深的體會，但總是略有感觸。在翻譯字幕時，不時也會有心餘力絀之感，總覺得可以做得更好一些，所以想對字幕翻譯加以研究，希望能對自己和有志於此類工作的翻譯人員有所幫助，讓譯者工作時更得心應手，觀眾也能有更好的享受。

影片字幕翻譯可說是筆譯中的一種特殊型態，關於其表達媒介的種種限制，前人已有不少討論，這些將在文獻回顧中提及。就筆者的經驗來說，字幕翻譯公司在委交案子前，都會交給譯者一份翻譯守則，提點在翻譯時需注意的地方。依影片類型，字幕翻譯的策略也會有所不同，一般來說知識性的節目如 Discovery 頻道，字幕翻譯強調的是忠實傳達資訊，公司要求的是幾乎每一個實字 (content word) 都要翻出來，直譯的比重較大；而電影則注重流暢和娛樂性，在時間與字數的限制下，採取意譯或功能對等譯法（也就是「操弄」譯文）的可能性也較大。

以上是筆者就經驗提出的概略說法，也是同一媒體不同性質文本的大致比較。那麼

改編自小說的電影字幕翻譯，與小說譯本，在原文近似的情況下，電影字幕與小說譯本的翻譯策略是否不同？小說譯本可否做為字幕譯本的借鏡？

由於筆者本身曾接獲改編自小說的影片，但因交稿期限較短，無暇閱讀原著，心中總是擔心譯文是否會因此而有所缺陷，或無法完整表達原文意在言外的意涵。本文將以實例比對的方式，探討小說與電影字幕這兩種不同媒介的譯文是否可互相參照，並探討字幕本身特有的問題，期能做為將來字幕譯者在接獲此類案件時的參考。

第二節 研究方法

本文試圖比較改編自文學作品的電影字幕翻譯與原作譯本，探討指涉同一文本的譯文在不同媒介的表達策略異同，當然電影劇本和原著小說一定有所差異，這兩者的譯文不可能全然對應，但至少會保留一定的相似度。筆者希望藉由小說譯本和電影字幕翻譯的比對，印證比較這兩者的翻譯策略異同。

以往的字幕翻譯討論，多著重於字幕本身，而鮮有與其他媒體比較。此次筆者選擇從小說改編為電影的《長日將盡》，以實例比對方式，探討電影與小說，這兩種不同媒介的翻譯策略究竟有何不同。因為筆者本身亦為 HBO 台翻譯過本片，所以此次比對亦給予筆者本身審視當時譯文的機會，並藉此提出譯文本身的缺點，同時與另一版本的字幕互相比較，進一步探討字幕翻譯的特性與難題。

在理論方面，則引用紐馬克 (Newmark)¹的翻譯理論，紐馬克將語言功能分為三類：抒發 (expressive)、資訊 (informative) 與呼喚 (vocative)。抒發文本的重點在作者，文本類型包括嚴肅文學、權威性言論和個人書信；資訊文本則以傳遞事實為重，文本類型包括報刊文章、技術報告、科學論文等；呼喚文本的重點在讀者，希望能喚起讀者的反應，文本類型包括如廣告文宣、暢銷小說等。

紐馬克主張抒情文本翻譯時，應採用語義翻譯 (semantic translation)，盡可能保留原

¹ Newmark, Peter. A Textbook of Translation, New York: Prentice-Hall. 1988

文的美感，不對原文做太大的更動；而資訊和呼喚類文本，則應採用溝通翻譯 (communicative translation)，譯者可適度發揮創造力，使譯文易於為讀者理解接受。

電影和小說分屬不同媒介，訴求於讀者的方式不同，而目標讀者也不同，因此就算是原文近似，譯文採取的翻譯策略也可能相去甚遠。《長日將盡》的原著小說曾獲英國重要文學大獎，足以證明其文學價值，故應屬嚴肅文學，根據紐馬克的分類，其語言功能為表達型，所以應採取盡量忠於原著的語義翻譯。而改編後的電影商業氣息較重，其男女主角皆為一線明星，且做為一般院線片上映，顯見並非訴求於小眾的藝術電影，而是訴求於更廣大的觀眾層面，因此其語言功能應為以接受者為重的呼喚型，在此定位下字幕應偏向採取溝通翻譯。本文將檢視實例是否呼應此一理論。

第三節 文獻回顧

文獻回顧分為兩大部分，一為小說改編為電影之相關論述，另一則是有關字幕翻譯之研究。小說改編為電影之相關論述，主要出自《文訊月刊》第15期之專題〈電影·社會·文化〉。

一、小說與電影

馬森於〈電影、戲劇與小說〉²一文中，提出了小說與電影之異同：「比起電影與舞臺劇的關係來，電影與小說在結構上也許更為接近。二者均不受時空的限制，在分章分段上二者都有相當的自由……電影是視聽的藝術，直接訴諸觀眾的感官；小說是文字的藝術，首先進入的是讀者的思維系統……這就決定了兩者之間並不能毫無阻礙的彼此互譯」(42頁)。文中並提及電影具備：「小說所欠缺的兩種特長：一是對人物和事物具像化的能力，二是直接訴諸感官的能力」(47頁)，但是「小說的迷人處正在其不具體；不具體，才更可以啟發讀者的想像力」(48頁)。

² 馬森。〈電影、戲劇與小說〉《文訊月刊》。第15期。1984年12月，39-49頁。

而吳東權於〈剪不斷·理還亂〉³一文中則指出：「小說是以對白代替動作的機會多，電影壓根兒就是用動作來代替對白。」(61 頁)。小說中作者往往以文字描述主人翁心境，但在電影裡就得靠演員「內心戲」的功夫了。

綜上所述，我們可以說讀者／觀眾消化小說和電影的方法截然不同，看電影是一種被動的經驗，不論是進電影院或觀看電視台所播放的電影，觀眾通常只能依著電影的節奏，完全接受電影所營造出來的世界，而電影中的語言（對白／旁白），只是其中的一部分。因此字幕翻譯對觀眾的整體閱聽經驗來說，影響不似小說文字那麼大，因為音樂及影像並無語言隔閡，可以立刻進入觀眾心裡，惟有在對白部分，必須依靠字幕傳達。譯者的責任看似較輕，但因為必須配合畫面，一旦稍不流暢或是與畫面感覺不合，更容易被觀眾查覺。

看小說則是一種主動的經驗，讀者藉由文字想像出一個獨一無二的世界，既然全由文字定奪，譯者擔負的責任和風險，相對的也就更大，一本書是否吸引人，有時甚至取決於譯者功力。雖說優秀的原文應可不受譯文的影響，仍然散發出它的魅力，但事實上，譯文是譯者接觸的第一道關卡，破碎的譯文讓人不忍卒睹，又怎能耐著性子看下去而發現原作的精采之處？但換個方向想，因為表達媒體並無任何限制，小說譯者的「發揮空間」似乎也較字幕譯者大得多。

二、字幕翻譯

文獻回顧的第二部分是與字幕翻譯相關的研究，在期刊方面，李啟於〈淺淡電視翻譯字幕的製作〉⁴中，提出字幕翻譯最大的特色包括規格限制，也就是每一畫面中行數與字數有所限制；其功能主要為輔助，不得奪去觀眾對畫面的注意力，因此應盡量利用一般人熟知的詞彙；再來是字幕必須緊扣畫面，所以應注意英文轉換至中文的時序問題；最後是因有規格限制，因此必須適當分句。

學位論文方面有秦佩佩的《談英-中字幕翻譯精簡原則》⁵，文中比較許多字幕實例

³ 吳東權。〈剪不斷、理還亂〉《文訊月刊》。第 15 期。1984 年 12 月，58-63 頁。

⁴ 李啟。〈淺淡電視翻譯字幕的製作〉《英語教學》。第 13-1 期。1988 年 7 月，23-26 頁。

⁵ 秦佩佩。《談英 - 中字幕翻譯精簡原則》。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97 年。

與各種可能的譯法，點出何種是字幕翻譯較佳的策略。作者提出字幕翻譯應以精簡為原則，並具備以下特色：「簡單——選常用字、節省用字、口語化；直接——中文化，沒有翻譯腔，使觀眾和字幕翻譯之間，不存在語言隔閡。有效——清楚明確、容易理解」（40頁）。

另外和字幕相關的學位論文還有陳月霞的《論感嘆詞之字幕翻譯》⁶，主要在討論感嘆詞在字幕中的翻譯，因為字幕力求精簡，因此感嘆詞常被省去，陳月霞認為感嘆詞有其功能，不應省去。另外還有陳家倩的《從〈黑色追緝令〉探討粗話的電影字幕中譯》⁷，從粗話的功用探討粗話在電影中的地位，並以實例舉出各種粗話的翻譯策略。兩人皆提及字幕翻譯之特性及策略，但大致上與李啟及秦佩佩的看法相去不遠。

字幕翻譯的相關論述，大致上都以字幕翻譯的限制為主軸，探討其特殊的翻譯策略，即因必須配合畫面及字數行數，而必須採取較為精簡的譯法；以及字幕為輔助功能，所以應盡量自然而口語化，不讓觀眾感到突兀。

在英文文獻方面，Abé Mark Nornes 在 *For an Abusive Subtitling*⁸ 一文中，認為現代的電影字幕翻譯都是「墮落的」(corrupt)，因為譯者設法隱瞞原文與字幕的差異，試圖讓觀眾感覺不出字幕的存在。文中並探討日文字幕的歷史，包括由默片衍伸而來的極簡翻譯，將劇情交由電影聲音與畫面而非文字表達，以及改變字體大小、位置等。

Abé Mark Nornes 並在文中將字幕翻譯的時期，以歌德的翻譯三時期為比，第一時期是以平實的文字，直接傳達外國語；第二時期則是假裝貼近原文，但卻是以道地化方式翻譯；第三時期，也就是 Abé Mark Nornes 認為正在興起的時期，此時翻譯的目標不是讓譯文近似原文，而是讓譯文「成為」原文。因此需要採用「激烈」(abusive) 譯法，讓觀眾注意到譯文、進而擁抱。

文末 Abé Mark Nornes 亦提及，此文主要是受現代許多「業餘」字幕譯者的作品啟發，因為有許多動畫或電影愛好者在網路上分享作品，他們不受字幕翻譯常規限制，大

⁶ 陳月霞。《論感嘆詞之字幕翻譯》。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96年。

⁷ 陳家倩。《從〈黑色追緝令〉探討粗話的電影字幕中譯》。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05年。

⁸ Nornes, Abé Mark. "For an Abusive Subtitling" *The Translation Studies Reader*. Ed. Lawrence Venuti. New York: Routledge, 2004. 447-469

膽實驗各式譯法，以求更貼近原文，如改變字體顏色、位置，或是大量加註等等。因為現代電影已有新技術可容許這些做法，而不需墨守成規，大可為電影字幕開創新面貌。